

## 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容齋隨筆 第九卷（二〇八則）

霍光賞功漢武帝外事四夷，出爵勸賞，凡將士有軍功，無問貴賤，未有不封侯者。及昭帝時，大鴻臚田廣明平益州夷，斬首捕虜三萬，但賜關內侯。蓋霍光為政，務與民休息，故不欲求邊功，益州之師，不得已耳，與唐宋璟抑郝靈佺斬默啜之意同。然數年之後，以范明友擊烏桓，傅介子刺樓蘭，皆即侯之，則為非是，蓋明友，光女婿也。一尺之棰，日取其半，萬世不竭。」雖為寓言，然此理固具。蓋但取其半，正碎為微塵，餘半猶存，雖至於無窮可也。特所謂卵有毛、雞三足、犬可以為羊、馬有卵、火不熱、龜長於蛇、飛鳥之景未嘗動，如是之類，非詞說所能了也。

漢文失材漢文帝見李廣曰：「惜廣不逢時，令當高祖世，萬戶侯豈足道哉！」賈山上書言治亂之道，借秦為喻，其言忠正明白，不下賈誼，曾不得一官，史臣猶贊美文帝，以為山言多激切，終不加罰，所以廣諫爭之路。觀此二事，失材多矣。吳、楚反時，李廣以都尉戰昌邑下顯名，以梁王授廣將軍印，故賞不行。武帝時，五為將軍擊匈奴，無尺寸功，至不得其死。三朝不遇，命也夫！

陳軫之說疏戰國權謀之士，游說從橫，皆趨一時之利，殊不顧義理曲直所在。張儀欺楚懷王，使之絕齊而獻商於之地。陳軫諫曰：「張儀必負王，商於不可得而齊、秦合，是北絕齊交，西生秦患。」其言可謂善矣。然至云：「不若陰合而陽絕於齊，使人隨張儀，苟與吾地，絕齊未晚。」是軫不深計齊之可絕與否，但以得地為意耳。及秦負約，楚王欲攻之。軫又勸曰：「不如因賂之以一名都，與之並兵而攻齊，是我亡地於秦，取償於齊也。」此策尤乖謬不義。且秦加亡道於我，乃欲賂以地，齊本與國，楚無故而絕之，宜割地致幣，卑詞謝罪，復求其援，而反欲攻之，軫之說於是疏矣。乃知魯仲連、虞卿為豪傑之士，非軫輩所能企及也。

顏率兒童之見秦與師臨周而求九鼎，周君患之。顏率請借救於齊。乃詣齊王許以鼎，齊為發兵救周，而秦兵罷。齊將求鼎，周君又患之。顏率復詣齊曰：「願獻九鼎，不識何塗之從而致之齊？」齊王將寄徑於梁、於楚，率皆以為不可，齊乃止。《戰國策》首載此事，蓋以為奇謀。予謂此特兒童之見爾！爭戰雖急，要當有信。今一給齊可也，獨不計後日諸侯來伐，誰復肯救我乎？疑必無是事，好事者師之爾。故《史記》、《通鑑》皆不取。

皇甫湜正閏論晉魏以來，正閏之說紛紛，前人論之多矣。蓋以宋繼晉，則至陳而無所終，由隋而推之，為周為魏，則上無所起。故司馬公於《通鑑》取南朝承晉訖於陳亡，然後繫之隋開皇九年，姑藉其年以紀事，無所抑揚也。唯皇甫湜之論不然，曰：「晉之南遷，與平王避戎之事同，而元魏種實匈奴，自為中國之位號。謂之滅耶，晉實未改；謂之禪耶，已無所傳。而往之著書者有帝元，今之為錄者皆閏晉，失之遠矣。晉為宋，宋為齊，齊為梁，江陵之滅，則為周矣。陳氏自樹而奪，無容於言。故自唐推而上，唐受之隋，隋得之周，周取之梁，推梁而上以至於堯、舜，為得天下統。則陳僭於南，元閏於北，其不昭昭乎？」此說亦有理。然予復考之，滅梁江陵者，魏文帝也，時歲在甲戌。又三年丁丑，周乃代魏。不得云江陵之滅，則為周也。

簡師之賢《皇甫持正集》有《送簡師序》，云：「韓侍郎貶潮州，浮圖之士，歡快以抃，師獨憤起訪餘求序行，資適潮，不顧蛇山鱷水萬里之嶮毒，若將朝得進拜而夕死者。師雖佛其名，而儒其行；雖夷狄其衣服，而人其知。不猶愈於冠儒冠，服朝服，惑溺於經怪之說以致彝倫邪？」予讀其文，想見簡師之賢，而惜其名無傳於後世，故表而出之。

老人推恩唐世赦有，推恩於老人絕優。開元二〇三年，耕籍田。侍老百歲以上，版授上州刺史；九〇以上，中州刺史；八〇以上，上州司馬。二〇七年，赦。百歲以上，下州刺史，婦人郡君；九〇以上，上州司馬，婦人縣君；八〇以上，縣令，婦人鄉君。天寶七載，京城七〇以上本縣令，六〇以上縣丞，天下侍老除官與開元等。國朝之制，百歲者始得初品官封，比唐不侔矣。淳熙三年，以太上皇帝慶壽之故，推恩稍優，遂有增年詭籍以冒榮命者。使如唐日，將如何哉！

唐三杰漢高祖以蕭何、張良、韓信為人傑，此三人者真足以當之也。唐明皇同日拜宋璟、張說、源乾曜三故相官，帝賦《三杰詩》，自寫以賜。其意蓋以比蕭、張等也。說與乾曜豈環比哉！明皇可謂不知臣矣。

忠義出天資忠義守節之士，出於天資，非關居位貴賤，受恩深淺也。王莽移漢祚，劉歆以宗室之雋，導之為逆，孔光以宰相輔成其事。而龔勝以故大夫守節以死。郭欽、蔣詡以刺史、郡守，栗融、禽慶、曹竟、蘇章以儒生，皆去官不仕。陳咸之家，至不用王氏臘。蕭道成篡宋，褚淵、王儉，奕世達宦，身為帝甥、主婿，所以縱與滅劉，唯恐不速。而死節者乃王蘊、卜伯興、黃回、任候伯之輩耳。安祿山、朱泚之變，陳希烈、張均、張垠、喬琳、李忠臣，皆以宰相世臣，為之丞弼。而甄濟、權皋、劉海賓、段秀實，或以幕府小吏，或以廢斥列卿，捐身立節，名震海內。人之賢不肖，相去何止天冠地履乎！劉歆不孝事親孝，故忠可移於君，是以求忠臣必於孝子之門。劉歆事父，雖不載不孝之跡，然其議論每與向異同。故向拳拳於國家，欲抑王氏以崇劉氏，而歆乃力贊王莽，倡其凶逆，至為之國師公，又改名秀以應圖讖，竟亦不免為莽所誅，子棻、女愔皆以戮死。使無道每如是，不善者其知懼乎！

漢法惡誣謫李廣以私忿殺霸陵尉，上書自陳謝罪。武帝報之曰：「報忿除害，朕之所圖於將軍也。若乃免冠徒跣，稽顙請罪，豈朕之指哉！」張敞殺彘，上書曰：「臣待罪京兆，彘本臣素所厚吏，以臣有章劾當免，受記考事，謂臣『五日京兆』，背恩忘義。臣竊以彘無狀，枉法以誅之。臣賊殺不辜，鞫獄故不直，死無所恨。」宣帝引拜為刺史。漢世法令，最惡誣謫罔上。廣、敞雖妄殺人，一語陳情，則赦之不問，所以開臣下不敢為欺之路也。武帝待張湯非不厚，及問魯獨居事，謂其懷詐面欺，殺之不貸，真得御臣之法。漢官名漢官名有不書於《百官表》，而因事乃見者。如行冤獄使者，因張敞殺彘而見；美俗使者，因何並代嚴詡而見；河堤使者，因王延世塞決河而見；直指使者，因暴勝之而見。豈非因事置官，事已即罷乎？

五胡亂華劉聰乘晉之衰，盜竊中土，身死而嗣滅，男女無少長皆戕於斬准。劉曜承其後，不能〇年，身為人禽。石勒嘗盛矣，子奪於虎。虎盡有秦、魏、燕、齊、韓、趙之地，死不一年，而後嗣屠戮，無一遺種。慕容垂乘苻氏之亂，盡復燕祚，死未期年，基業傾覆。此七人者，皆夷狄亂華之巨孽也，而不能久如此。今之金虜，為國八〇年，傳數酋矣，未亡何邪？

石宣為著石虎將殺其子宣，佛圖澄諫曰：「陛下若加慈恕，福祚猶長，若必誅之，宣當為彗星下掃鄴宮。」虎不從。明年，虎死。二年，國亡。《晉史》書之以為澄言之驗。予謂此乃石氏窮凶極虐，為天所棄。豈一逆子便能上乾玄象，起彗孝乎？宣殺其弟韜，又欲行冒頓之事，寧有不問之理？澄言既妄，史氏誤信而載之，《資治通鑑》亦失於不刪也。

三公改他官國初以來，宰相帶三公官居位，及罷去，多有改他官者。范質自司徒、侍中改太子太傅，王溥自司空改太子太保，呂蒙正自司空改太子太師是也。天禧以前唯趙普、王旦乃依舊公師，仍復遷秩。天聖而後，恩典始隆，張士遜致仕，至以兵部尚書得太傅云。

帶職致仕熙寧以前，待制學士致仕者，率遷官而解其職，若有疾就閒者，亦換為集賢院學士。蓋不以近職處散地也。帶職致仕，方自熙寧中王素始。後改集賢學士為修撰，政和又改為右文云。

朋友之義朋友之義甚重。天下之達道五，君臣、父子、兄弟、夫婦而至朋友之交。故天子至於庶人，未有不須友以成者。「天下俗薄，而朋友道絕。」見於《詩》。「不信乎朋友，弗獲乎上。」見於《中庸》、《孟子》。「朋友信之」，孔子之志也；「車馬衣裘，與朋友共」，子路之志也；「與朋友交而信」，曾子之志也。《周禮》六行，五曰任，謂信於友也。漢、唐以來，猶有范張、陳雷、元白、劉柳之徒，始終相與，不以死生貴賤易其心。本朝百年間，此風尚存。嗚呼，今亡矣！

高科得人國朝自太平興國以來，以科舉羅天下士，士之策名前列者，或不〇年而至公輔。呂文穆公蒙正、張文定公齊賢之徒是

也。及嘉祐以前，亦指日在清顯。東坡《送章子平序》，以謂仁宗一朝□有三榜，數其上之三人，凡三□有九，其不至於公卿者，五人而已。蓋為士者知其身必達，故自愛重而不肯為非，天下公望亦以鼎貴期之，故相與愛惜成就，以待其用。至嘉祐四年之制，前三名始不為通判，第一人才得評事、簽判，代選升通判，又任滿，始除館職。王安石為政，又殺其法，恩數既削，得人亦衰矣。觀天聖初榜，宋鄭公郊、葉清臣、鄭文肅公戩、高文莊公若訥、曾魯公公亮五人連名，二宰相、二執政、一三司使。第二榜，王文忠公堯臣、韓魏公琦、趙康靖公概連名。第三榜，王宣徽拱辰，劉相煊、孫文懿公抃連名。楊真榜，真不幸即死，王歧公珪、韓康公絳、王荆公安石連名。劉輝榜，輝不顯，胡右丞宗愈、安門下燾、劉忠肅公摯、章申公惇連名，其盛如此。治平以後，第一人作侍從，蓋可數矣。

辛慶忌漢成帝將立趙飛燕為皇后，怒劉輔直諫，囚之掖廷獄，左將軍辛慶忌等上書救輔，遂得減死。朱雲請斬張禹，上怒，將殺之，慶忌免冠解印綬，叩頭殿下曰：「此臣素著狂直，臣敢以死爭。」叩頭流血。上意解，然後得已。慶忌此兩事，可與汲黯、王章同科。班史不書於本傳，但言其為國虎臣，匈奴、西域敬其威信而已。方爭朱雲時，公卿在前，曾無一人助之以請，為可羞也。

楚懷王秦楚之際，楚懷王以牧羊小兒，為項氏所立，首尾才三年。以事考之，東坡所謂天下之賢主也。項梁之死，王並呂臣、項羽軍，自將之，羽不敢爭。見宋義論兵事，即以為上將軍，而羽乃為次將。擇諸將入關，羽怨秦，奮勢願與沛公西，王以羽慄悍禍賊，不許，獨遣沛公，羽不敢違。及秦既亡，羽使人還報王，王曰：「如約。」令沛公王關中。此數者，智能自制命，非碌碌屠主受令於強臣者，故終不能全於項氏。然遣將救趙滅秦，至於有天下，皆出其手。太史公作《史記》，當為之立本紀，繼於秦後，迨其亡，則次以漢高祖可也。而乃立《項羽本紀》，義帝之事特附見焉，是直以羽為代秦也，其失多矣。高祖嘗下詔，以秦皇帝、楚隱王亡後，為置守冢，並及魏、齊、趙三王，而義帝乃高祖故君，獨缺不問，豈簡策脫佚乎？

范增非人傑世謂范增為人傑，予以為不然。夷考平生，蓋出戰國從橫之餘，見利而不知義者也。始勸項氏立懷王，及羽奪王之地，遷王於郴，已而弑之，增不能引君臣大誼，爭之以死。懷王與諸將約，先入關中者王之，沛公既先定關中，則當如約，增乃勸羽殺之，又徙之蜀漢。羽之伐趙，殺上將宋義，增為末將，坐而視之。坑秦降卒，殺秦降王，燒秦宮室，增皆親見之，未嘗聞一言也。至於滎陽之役，身遭反間，然後發怒而去。嗚呼，疏矣哉！東坡公論此事偉甚，猶未盡也。

翰苑故事翰苑故事，今廢棄無餘。唯學士入朝，猶有朱衣院吏雙引至朝堂而止，及景靈宮行香，則引至立班處。公文至三省不用申狀，但尺紙直書其事，右語云：「諮報尚書省伏候裁旨，月日押。」謂之諮報。此兩事僅存。

唐揚州之盛唐世鹽鐵轉運使在揚州，盡幹利權，判官多至數□人，商賈如織。故諺稱「揚一益二」，謂天下之盛，揚為一而蜀次之也。杜牧之有「春風□里珠簾」之句，張栻詩云：「□里長街市井連，月明橋上看神仙。人生只合揚州死，禪智山光好墓田。」王建詩云：「夜市千燈照碧雲，高樓紅袖客紛紛。如今不似時平日，猶自笙歌徹曉聞！」徐凝詩云：「天下三分明月夜，二分無賴是揚州。」其盛可知矣。自畢師鐸、孫儒之亂，蕩為丘墟。楊行密復葺之，稍成壯藩，又毀於顯德。本朝承平百七□年，尚不能及唐之什一，今日真可酸鼻也！

張祜詩唐開元、天寶之盛，見於傳記、歌詩多矣，而張祜所詠尤多，皆他詩人所未嘗及者，如《正月□五夜燈》云：「乾門開鎖萬燈明，正月中旬動帝京。三百內人連袖舞，一時天上著詞聲。」《上巳樂》云：「猩猩血染條頭標，天上齊聲舉畫橈。卻是內人爭意切，六宮紅袖一時招。」《春鶯囀》云：「興慶池南柳未開，太真先把一枝梅。內人已唱《春鶯囀》，花下僮僮軟舞來。」又有《大酺樂》、《邠王小管》、《李謨笛》、《寧歌來》、《邪娘羯鼓》、《退宮人》、《耍娘歌》、《悖拿兒舞》、《阿■湯》、《雨霖鈴》、《香囊子》等詩，皆可補開、天遺事，弦之樂府也。

古人無忌諱古人無忌諱。如季武子成寢，杜氏之葬在西階之下，請合葬焉，許之，入宮而不敢哭，武子命之哭。曾子與客立於門側，其徒有父死，將出哭於巷者，曾子曰：「反哭於爾次。」北面而弔焉。伯高死於衛，赴於孔子，孔子曰：「夫由賜也見我，吾哭諸賜氏。」遂哭於子貢寢門之外，命子貢為之主，曰：「為爾哭也來者，拜之。」夫以國卿之寢階，許外人人哭而葬，己所居室，而令門弟子哭其親，朋友之喪，而受哭於寢門之外，今人必不然者也。聖賢所行，因為盡禮，季孫宿亦能如是。以古方今，相去何直千萬也。

宰我不許宰我以三年之喪為久，夫子以食稻衣錦問之曰：「於女安乎？」曰：「安。」後人以是譏宰我，謂孔門高第乃如是。殊不知其由衷之言，不為詐隱，所以為孔門高第也。魯悼公之喪，孟敬子曰：「食粥，天下之達禮也，吾三臣者之不能居公室也，四方莫不聞矣，勉而為瘠，毋乃使人疑夫不以情居瘠者乎哉！我則食食。」樂正子春之母死，五日而不食，曰：「吾悔之，自吾母而不得吾情，吾惡乎用吾情！」謂勉強過禮也，夫不情之惡，賢者所深戒，雖孟敬子之不臣，寧廢禮食食，不肯不情而為瘠。蓋先王之澤未遠，故不肖者亦能及之。

李益盧綸詩李益、盧綸，皆唐大歷□才子之杰者。綸於益為內兄，嘗秋夜同宿，益贈綸詩曰：「世故中年別，餘生此會同。卻將愁與病，獨對胡陵翁。」綸和曰：「戚戚一西東，□年今始同。可憐風雨夜，相問兩衰翁。」二詩雖絕句，讀之使